

食品安全与贷款利率直接挂钩

象山试点食品安全金融征信体系



“明明是买首套住房,按规定首付只需20%,利率是基准利率的0.85倍,可现在银行不但将我的首付额度提高到了31%,利率也是执行基准利率的0.95倍,这是为什么?”近日,象山的施某为购买住房向建设银行象山县支行申请住房贷款,不想却遭遇了“不平等”待遇,心存不甘,施某希望银行给个说法。

随后,银行方面给予解释:施某在2016年8月曾因违反食品安全管理规定受到过象山县市场监督管理局的行政处罚,并由此被列入了食品安全惩罚名单,根据《象山县食品安全金融征信体系建设实施方案》规定,该行决定对其采取降低贷款额度,提高贷款利率的惩戒措施。面对此说法,施某羞愧难当,悔不当初。

“去年8月,我县列入全省首批食品安全金融征信体系建设试点,在宁波率先推行食品安全金融征信全过程监管,强化信用数据结果运用,有效落实联合激励惩戒措施,食品安全金融约束成效明显。”据象山县食安办相关负责人介绍,已制订施行的《象山县食品安全金融征信体系建设实施方案》明确将农户、农民专业合作社、农业龙头企业、家庭农场、农贸市场主办者及经营户和其他各类食品(含食品添加剂)生产经营者等六类主体列为实施对象。利用象山县企业信用信息共享平台和宁波市农户信用信息移动互联平台,导入全县食品经济主体的信用信息,并通过宁波市普惠金融平台实时推送至人民银行,人行象山支行再将信息分享至各商业银行,实现信息互联互通。“截至今年6月底,累计采集实施对象主体基本信息2.7万户,收录食品安全信用数据13.2万条。”

“根据这些信用信息,再对实施主体设置激励与惩戒指数进行分级评价。”该负责人解释道。其中,激励指数根据荣誉、认证和监管等情况由高到低分为“J1、J2、J3”三档,惩戒指数根据行政处罚、黑名单和落实整改等情况由高到低分为“C1、C2、C3、C4”四档。象山县食安委各成员单位根据分级情况对实施主体在评先评优、检查频次、申报政府资助项目、认证管理、专利申请、政府采购、科技奖励、产销对接、招投标管理等方面实行分级管理。“目前已有339户失信主体丧失了评先评优资格,348户守信主体优先享有政府采购、产销对接和专利申请权利。”

另外,县内各金融机构根据实施主体的食品安全信用信息记录,在贷款、办理信用卡、授信额度、贷款利率等方面,对信用信息记录优良的,给予提高办贷授信额度、降低利率等优惠;对信用信息记录

不良的,则给予降低办贷授信额度、提高利率、阻断信贷渠道等限制措施;对信用信息记录严重不良的,阻断其信贷渠道。

“非法添加非食用物质,投入国家禁用的农业投入品,发生重大食品安全事故,收购、加工、销售病死、毒死或者死因不明禽、畜、兽、水产动物肉类及其制品,被吊销许可证或吊销营业执照,被追究食品安全刑事责任等6种违法行为作为一票否决项,金融机构对其违法主体实行信贷制裁并阻断其信贷渠道。”该负责人透露,截至6月底,全县已对98家失信主体在续贷时予以惩戒措施,涉贷金额4960万元;对117家守信主体在续贷时提供优惠服务,涉贷金额12.3亿元;另有16家严重失信的食品生产经营被列入拒贷名单,真正形成“一处失信、处处受限”的惩戒氛围。

通讯员 严 谦
何慧琴

房子“被开公司”房主却不知情

一细查,原来是转租惹的祸端

“我要举报宁波杭州湾新区某园林有限公司提供虚假材料骗取公司登记。”近日,杭州湾新区世纪城某公寓楼房主苗某匆匆走进该区市场监管分局市场规范管理科投诉举报。

原来,苗某的朋友赵某想开办公司,到工商窗口询问时被告知,开办公司需要用商业或办公性质的房屋才可以作为公司住所。赵某想到苗某在世纪城买了公寓楼,是商业属性的,便找到苗某,想要租用他的公寓楼办公。对此,

苗某也答应了,并将房产证复印件交给了赵某。哪料赵某拿着他公寓楼的房产证复印件申请办照时,却被窗口工作人员告知,该房屋已被登记为某公司的住所,不能重复登记,无法再办理执照。

“我从未办过执照,也未将这房子出租给别人开公司,这房子怎么就‘被开了公司’呢?”带着疑问,苗某急忙赶到新区行政服务中心市监登记窗口了解情况。

经调查,苗某曾将公寓楼租给杨某住宿使用,

但杨某在租赁期满之前就搬到了自己已装修好的房子。杨某曾想提前退租,苗某不同意,但却同意杨某转租。于是,杨某便委托自己的朋友黄某帮忙找人转租房子。恰巧黄某想开办园林公司需要用到商业属性的房子,没向杨某说明实际情况,也未征得苗某同意,就拿着杨某给的房产证复印件,伪造了租赁协议,并找人代签了苗某的名字,顺利办出了公司执照。

最终,宁波杭州湾新区某园林有限公司因提交虚假材料骗取公司登

记行为被行政处罚。

市场监管部门提醒广大市民:在房屋租赁过程中,如果对方要看你的房产证时提出拍摄要求,你要拒绝;如果对方提出需要你提供房产证复印件的,你可以在房产证复印件上标明用处,如“此房产证复印件仅供×××租赁本房屋作×××使用”;租房协议中要写明是否同意转租,若同意转租的,还应注明:转租时需征得房主同意并由房主在转租协议中签名确认。

通讯员 胡蓉

海曙开展冷库食品安全联合执法检查

8月3日,海曙区食安办在前期隐患排查基础上,组织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农林水利局、公安分局和望春街道开展冷库食品安全联合执法检查。

本次联合执法检查,主要对宁波市肉禽蛋批发市场内的海城冷冻品

批发、元吉肉类食品批发、耀辉冷冻批发等5家拥有冻品仓库的单位进行重点检查。围绕进口冷冻食品、预包装冷冻食品、简装冷冻食品等3类食品,重点对经营者的证照、进销台账、检验检疫证明及有无过

期食品、霉变食品等进行了详细的检查。

截至目前,执法人员对鸡胸肉、骨肉相连等2批次样品进行抽样送检;对87箱涉嫌存在食品安全问题的澳洲进口牛肉和6袋票据不全、无中文标签的进口碎肉进行暂

扣,做进一步调查;对环境卫生差、索证索票不齐全、台账记录不全的4家单位,进行行政指导,并责令立即改正。下一步,该区将持续进行冷库食品安全检查,严厉打击违法违规行为。

通讯员 阮野



鄞州：试行多证“微”联办

近日,鄞州区市场监管局联合区烟草专卖局共同试点推出多证“微”联办工作,即申请人向市场监管窗口提交办理营业执照申请后,即被告知扫一扫二维码就能在手机上轻松完成烟草专卖证的登记申请。

“微信关注‘鄞州行政服务’公众号,完成初步信息录入,直接点击申请就可以了。”据窗口工作人员介绍,五个工作日后,该申请信息将自动被推送到烟草专卖局,到时申请人在手机微信平台确认正式申请,并在数个工作日后就能收到快递寄达的许可证件。

保税区：进口商品质检费政府承担

日前,宁波保税区“关于打造宁波保税区跨境电商商品质量检测无费区的合作协议”正式签署,这标志着今后宁波保税区跨境贸易电子商务进口商品的质量检测费将全部由政府承担,宁波保税区成为全国首个跨境电商商品质量检测“无费区。”

宁波保税区不断探索创新跨境电商商品监管措施,严把“入区检疫、区内监管、出区核查、后续监管”四大环节,实现“源头可追溯、过程可控制、流向可跟踪”的监管目标。此次跨境电商商品质量检测“无费区”的设立,将更大程度上推进宁波保税区跨境电商产业的发展。

海曙：加码奖励“放心农贸市场”

近日,海曙区出台《关于进一步促进商贸流通业发展的若干意见》,明确“新获浙江省放心农贸市场的菜市场,给予一次性奖励10万元。”这是该区继2014年对放心农贸市场出台奖励政策后再次加码。也就是说,今后,该区新获评浙江省放心农贸市场的菜市场,除了获得原来省政府的20万元奖励外,区政府的奖励金额将由原来的2万元提升至12万元,即累计可获得奖励32万元。

余姚：查扣一批侵权五金产品

不久前,余姚朗霞市场监管所执法人员检查位于余姚市朗霞街道镇西村的余姚某五金实业公司时,发现其公司仓库内有一批型号为4.8×50、外包装上标有“TAGERT”字样及图案注册商标的紧固螺丝成品。经询问该公司经营者,对方无法出示该注册商标的授权许可证明,涉嫌商标侵权。现场共发现外包装上标注有“TAGERT”字样及图的侵权紧固螺丝成品20箱,均被依法查扣。

目前,余姚市市场监管局已对该公司处以“责令立即停止侵权行为,没收、销毁侵权产品,并处罚款80000元”。

通讯员 宣文